

安徽万朗磁塑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安徽万朗磁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2月7日以通讯方式发出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会议于2023年2月10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在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汤口路678号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其中：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6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由董事长万和国主持。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和公司长期价值的高度认可，为维护公司和股东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公司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公司股份，用于后续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构建管理团队持股的长期激励与约束机制，保障公司长期战略及经营目标的实现。

本次回购总金额不低于人民币3,6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7,2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41.06元/股（含）。具体回购资金总额及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期限届满或者回购股份实施完毕时实际回购的资金总额及股份数量为准。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为了保证本次回购股份的顺利实施，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有关法

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按照最大限度维护公司及股东利益的原则，全权办理本次回购股份相关事宜。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安徽万朗磁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告编号：2023-006）。

特此公告。

安徽万朗磁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2月11日